

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清算并注销股权投资基金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经合肥桦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合肥桦锦”）合伙人大会决定，一致同意对合肥桦锦进行清算并注销。
- 本次清算并注销合肥桦锦事项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，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，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一、基本情况概述

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8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参与股权投资基金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人民币3,251.41万元，作为有限合伙人参与投资合肥桦锦，合肥桦锦将专项投资于京西重工（上海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京西上海”）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28日披露的《关于公司参与股权投资基金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58）

2019年11月27日，合肥桦锦已完成对京西上海的增资并办妥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，合肥桦锦持有京西上海43.07%股权。具体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3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参与股权投资基金的进展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19-068）。

二、本次拟清算注销的原因

鉴于基金专项投资标的“京西上海”的股权已全部转让退出，2024年5月21日，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协商同意对基金进行清算注销。截至目前，公司共收到合肥桦锦

分配本金及收益4,141.98万元（其中成本3,226.45万元，收益915.53万元，直接计入留存收益）。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的有关规定，本次清算注销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合伙企业基本情况

- 1、基金名称：合肥桦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
- 2、成立日期：2018年11月14日
- 3、住所：合肥市高新区创新大道2800号创新产业园二期E1栋基金大厦553室
- 4、基金类型：有限合伙
- 5、执行事务合伙人：华芯原创（青岛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
- 6、经营范围：以自有资金依法从事股权投资；企业管理咨询服务
- 7、本次清算并注销前各合伙人出资情况如下：

合伙人名称		出资方式	认缴出资额 (人民币万元)	出资比例 (%)
普通合伙人	华芯原创（青岛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	货币	2.85	0.0100%
有限合伙人	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	货币	3,251.41	11.4057%
有限合伙人	常州金沙科技投资有限公司	货币	14,089.42	49.4247%
有限合伙人	合肥华登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货币	11,163.16	39.1596%
合计			28,506.84	100%

四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合肥桦锦清算并注销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、日常经营活动及公司发展战略产生重大影响，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5月22日